

國立楊梅高級中學104年3月份第二次行政會報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04年3月9日(星期一)上午10時10分整

地點:蘊慧樓二樓會議室

主持人:林校長桂鳳

紀錄:劉佩娟

出席人員:張秘書志銘、呂主任榮豐、楊主任青山、林主任筱姍、施主任文賢、吳主任瑞芬、方主任竟曉、陳任教官慶文、魏組長燕貞、賴組長俊帆、周組長鈺偵、林組長志隆、林主任馥慧、許組長宏再、周組長芳豪、李組長俊傑、蔡組長宏昌、邱組長逸華

列席人員:呂會長俊郎

壹、主席致詞:

- (一) 優質化計畫在往年,執行至7月31日後會有半年空窗期,要等計畫通過後隔年1月,經費補助下來計畫才會繼續執行。但今年有了改變,繳交報告並通過後,8月1日下個期程就會開始。
- (二) 均質化每年有補助1000萬,目前除配給學校一位外籍老師,最近以區為單位,即將由華視協助拍攝一部微電影,此部影片將以本校為主,所以將搭配話劇社,挑出適合的同學進行演出。
- (三) 優質化第3期程,會有補助款約500萬(教育部修正),約有一半會是資本門。優質化計畫今年強調的是課程及服務學習,本校的課程一直都要在進行,另外本校服務學習分成三大塊在進行:輔導室(輔導學習)、教官室(春暉服務社)及衛生組(搭配小賀老師生態埤塘教育),這些都是重點之一。資本門的經費,需搭配著活動,才能採購相關的設備。建議藝能科及社團,可擬定相關計畫,設計活動和課程包裝在一起,透過此次機會將可採購需要的設備。
- (四) 教育部每年都有舉辦教學卓越獎,它是教學類中最大的獎項。金質獎獎金有60萬元,其中20萬給學校,40萬是給個人。今年邀請了4位老師和我搭配參加,報名主題是公民科,會將蔡宏昌組長及賀華興老師的活動包裝進教學方案內。
- (五) 工科也有舉辦教學方案的競賽,它是屬於職業科的教學卓越獎,獎金也有12萬元,鼓勵職業科老師多了解、多參加。

貳、各處室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教學組報告:

1.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週末輔導課於104年3月7日開始上課,104年5月2日結束課程,第一大節08:10至09:40,第二大節10:00至11:30。
2. 感謝以下老師支援一年級補救教學課程:
英文科:樊可瑜老師、劉怡君老師、葉叢瑜老師、陳俞汶組長。
數學科:鄭同岳老師、吳傳堅老師、魏燕貞組長。
3.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優質化「A1初級西班牙文」研習:
(1)上課時間:104年3月7、14、21日;4月11、18、25日;5月2、23、30日及6月6、13日,下午12:50~16:00。

(2)上課地點： 國立楊梅高中迎曦樓互動教室。

(3)參加對象：對西班牙文、歐洲文化以及西班牙遊學有興趣的同學(30名)，惟週末餐點、

交通需自理。

(4)授課教師：古岱育老師。

4. 感謝所有擔任巡堂的行政同仁，本學期採發個人巡堂通知單，巡堂後請於當天放學前交至本組(如請假則請隔天交至本組)，還未將巡堂紀錄表交回的同仁(開學2/26至3/6)請儘速繳交，感謝！
5. 明日(3月10日)將召開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討論有關進階認證人員及輔導教師人員的推薦方式。

註冊組報告

1. 103學年度高二普查調查問卷，3/2(一)起至3/11(三)前全部完成。
2. 103學年度第二學期極限健身中心獎學金、陳鴻文獎學金、財團法人翰林文教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至3/6(五)止。
3. 3/10(三)開始申請校友會獎學金。
4. 3/6(五)召開103學年度第二學期國中宣傳校內工作協調會。
5. 3/10(二)新屋國中宣傳，感謝楊青山主任及宋慧儀老師協助。
3/14(六)石門國中宣傳，感謝劉湘櫻主任、何詩欽科主任及許技江老師協助。

設備組報告

1. 設備組利用英文聽力設備補助經費，將3月底前對日新樓添購廣播定位器及喇叭並完成線路安裝。
2. 設備組協助國中會考英文聽力設備測試廣播設備的分貝計及音質檢測，符合來文要求標準。

試務組報告

1. 3/9大學繁星報名；3/12技專申請；3/13技職繁星報名；3/18個人申請

實驗研究組報告

1. 2/25 故宮參訪結束
2. 均質化微電影演員訓練中
3. 填報103教育資源概況表與103均質化收支結算表
4. 均質化職業試探課程資電藝能園預計5/20及27舉行，感謝何詩欽主任幫忙
5. 均質化訪視暫定5/1進行，煩請各單位屆時給予協助
6. 全校英檢多益通過人數調查完畢，現正辦理獎學金申請
7. 校內國語文競賽評審名單已確定

實習就業組報告

1. 持續辦理小論文及全國專題製作競賽推廣作業，以提升職業科校外之能見度。
2. 預計於3/12日辦理實習工場幹部訓練
3. 預計於4/9日辦理電子科二年級參訪上駿科技公司，也歡迎同仁報名參加。

電子科報告

1. 職業科教師自編教材研討，於3/9(一)下午舉行，也歡迎有興趣的同仁一同參與。
2. 子三甲於寒假期間參加硬體裝修乙級術科考試，考試人數22人，15人通過，實

際獲證人數為 13 人。感謝任課教師辛苦指導。

3. 配合總務處省電政策，工科大樓老舊燈管是否可以更換為省電燈管。
4. 今日辦理校內科展初選，要選出代表學校的作品。職業類科有 6 組參加，歡迎大家蒞臨指導，並給同學加油打氣。

資訊科報告

1. 何詩欽科主任帶領資三甲同學，獲得桃園市政府環保局舉辦的「第二屆校園綠點子競賽」高中組特優。

二、學務處報告：

訓育組報告

- 一、訓育組規劃 3 月 30、31 日(星期一、二)段考期間，進行校外交場勘，感謝教務處與試務組的協助，讓場勘行政程序順利進行。
- 二、訓育組將協助財團法人桃園縣關心愛心家園進行愛心義賣，預定 3 月 12 日進行說明會，3 月 17 日進行各班訂購，3 月 27 日進行取貨。

活動組報告

- 一、本學期社團課上課時間為 3/20, 3/27, 4/10, 5/1, 5/22, 5/29 共計六次，本學期共開設 30 個社(組)。
- 二、預計於 3/18 中午召開社長訓練會議；3/20 中午召開社團指導老師會議。
- 三、本年度日本教育旅行參與團員於本月起展開集訓。
- 四、高中職博覽會社團動態表演本校由童軍社及康輔社代表參加，目前已積極練習中。
- 五、本校管樂同學，參加上週五舉行的全國音樂比賽管樂合奏，成績榮獲優選。

生輔組報告

一、性平疑義宣導案例：

(一)某學者針對學校處理學生發生刑法第 227 條事件提出之見解摘錄如下：

1. 未滿 14 歲者於刑事責任係無責任能力人，爰該等學生如發生校園性別事件，經學校性平會認定性侵害行為屬實者，學校可能會被家長提告。
2. 14-16 歲學生與 14 歲以下學生發生性行為，學校性平會應認定 14-16 歲者為行為人，14 歲以下者為被害人。

(二)釋疑如次：

1. 性平法對性侵害行為認定，尤其對於未成年學生部分，旨在教育輔導，不涉及刑事責任之認定。是以，學校性平會認定性侵害行為屬實者，自非指該等學生已觸犯刑法條文之罪且應負其刑事責任而言。性平法對未成年學生為教育輔導目的所為之調查處理，與未成年學生有無責任能力抑或刑事責任，本屬不同之法律規範範疇，亦具有不同之立法目的。就此而言，學校依性平法調查處理之校園性別事件所為對未成年學生之事實認定，自無牴觸其他法律之問題。
2. 學校性平會就學生行為是否符合性平法第 2 條第 3 款所定性侵害之定義，進行事實認定及行政處理，旨為透過後續之教育輔導以預防再犯。故 14-16 歲學生與 14 歲以下學生發生刑法第 227 條之行為，一方面不涉及刑事責任之認定；他方面學校性平會應審酌其是否屬年齡相仿又無因其他因素致

生權力差距，抑或因年齡差距致雙方當事人之性自主意識及能力而生權力差距。故自不宜一律認定14-16歲者即為行為人，14歲以下者即為被害人，該等當事人彼此間仍有互為行為人之可能性。

3.依教育部104年2月5日臺教國屬學字第1040014464號函宣導事項如次（略以）：

- (1)教師基於輔導管教目的，要求學生進行書面自省時，相關程序務必嚴謹。如預先告知家長；不應於上課時間寫自省書；不應對學生預設立場，應尊重學生書寫意願及其書面自省內容。
- (2)學校負有調查責任，不應基於調查需要，逕予要求學生配合撰寫表件，亦應尊重學生意願，不得以不正當之方式為之，亦不得因學生拒絕而據此論斷其確有犯錯事實，更不應將「書面自省內容」，做為學校審議學生懲處事件之唯一依據。
- (3)教師應參照本注意事項輔導學生，培養自我覺察、自我省思及自制能力為原則。

衛生組報告

- 一、近期內由於季節交替轉換，常有傳染疾病發生，目前衛生組已經將稀釋的漂白水發至各班，針對門把及話筒等常常共同接觸的面積做消毒，並在洗手台補充肥皂，宣導勿共食，勤洗手觀念。
- 二、謝謝總務處協助餐廳廚房的牆壁鋪設磁磚事宜，開學前已完工，讓餐廳廚房環境衛生更乾淨。
- 三、謝謝總務處協助處理餐廳排放廢油水水溝清理事宜，待廠商把多年累積下來的淤泥清理乾淨後，爾後衛生組會加強督促熱食部維持水溝乾淨。
- 四、謝謝總務處工友協助處理餐廳後方雜草重生、環境髒亂的問題，待總務處工友整理乾淨後，衛生組也會加強督促熱食部維持乾淨。
- 五、衛生組預計 3/14(六)早上 9 點至 11 點替寒假未完成返校打掃的同學，進行第一次補返校打掃。

體育組報告

- 一、班際排球賽 3 月 14 日(星期六)舉行(學生需著校服)，交通及午餐請各班自理。
- 二、如遇下雨順延至 3/21(六)比賽。
 - 上午 8：00 開始比賽(一、二年級預賽)
 - 下午 13：00 開始比賽(三年級預賽及決賽)

三、 總務處報告：

(一) 總務主任報告：

1. 招標工作(財務、勞務及工程)

(1)財務標：2 月 25 日，已完成「70 期梅高青年印製」開標。

(2)財務標：3 月 11 日，預計進行「英語聽力測驗播音設備」開標工作。

2. 營繕工程

- (1)六間廁所整修(蘊慧樓 2 間、工科 2 間及器材室 2 間)，已驗收完成可使用。
- (2)公共藝術修正計畫書，上週市政府來函已審議通過，將盡速上網公告甄選簡章，依採購法規定至少 30 天以上審閱期間，故預計於 4 月中旬左右辦理甄選工作。

3. 校園修繕

- (1)員生社女廁所，屋頂抓漏工程正處收尾階段，預計本週完成。
- (2)工科三樓廁所，屋頂抓漏工程收尾階段，預計本週完成。
- (3)鼎園榕樹木踏板區的修繕，因最近適逢天候不佳，施工進度受到影響。

4. 校園安全

- (1)西側門柵欄控管，由警衛室統一控管，其管理方式比照東側門，
- (2)僅只有在上、放學時段開啟，以便讓同仁進出校園。
- (3)《放學時段》：下午 16:00 柵欄開啟。
- (4)《上學時段》：上午 07:30 柵欄關閉。
- (5)已規劃增設日新樓停車場車位計數系統及反射鏡，此部分的經費是全由員生社公益金提供，在此特別感謝員生社的幫忙。

5. 能源管理

- (1)本 104 學年度起，開始推動落實各項節電措施，秉持「當用則用，當省則省，積少成多」原則，請同仁給予支持與配合。目前，正在推動的節電措施如下：
 - A. 班級每日中午實施關燈 50 分鐘，12:00~12:50。
 - B. 各辦公室採自主管理，請同仁隨時關閉不必要的電源及照明。
 - C. 公用電腦、飲水機，設定省電休眠模式及定時關閉。
 - D. 消防池，取消 24 小時噴水，採上、下午定時運行，夜間取消。
 - E. 生態池，取消 24 小時噴水，採上、下午定時運行，夜間取消。
 - F. 加速汰換學校傳統 T8 燈管及逐年汰換老舊冷氣。
 - G. 落實學校電梯控管機制。
 - H. 協助工科更換老舊燈管。

(2)省水部分：

- A. 日新樓，已著手全面安裝省水裝置。
- B. 委託專業廠商赴校進行抓漏水管線路。

6. 綠藝校園

- (1)日新樓綠建築標章，已審核通過。為整體美觀將進行土壤施肥及種植花草、樹木，使日新樓景觀更為美麗。
- (2)鼎園杜鵑花下方，補種蔓性瑪櫻丹 250 株。
- (3)禮堂二樓外樓梯，修剪雜草，並種植炮竹紅 100 株。
- (4)正研議「校園藝術 3D 地景」可行性，已委請廠商報價。

EX:下圖為鳳山高中，以「環保」為主題。(藝術家：蘇家賢)



7. 財管庶務

- (1)新學期蒸飯牌已發放完畢，同學還有購買需求，可至庶務組購買。
- (2)本週將進行調查同仁車輛號碼，若有更新號碼者將補發停車證。

8. 支援調度

- (1)全力支持衛生組，持續清理餐廳後方及周遭環境整潔。
- (2)全力支持輔導室，高中職博覽會相關工作。

四、輔導室報告:

- (1)感謝施主任的協助，本週四將再進行優質化的研習，有第二梯次的同仁將進行 Excel 的證照考試。
- (2)高中職博覽會事宜，感謝各科室的支援，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一、二、三。

五、圖書館報告:

圖書館主任報告

- (1)新一期的梅岡風即將展開，請大家先備妥並蒐集相關資料，會邀請各主任開會來訂定主題及相關內容。
- (2)圖書館支持學校製作 3D 地景，圖書館 2 樓走廊面積夠大很適合當做畫圖的地點，且造景後應可吸引學生到館。但目前因估價過高，尚無經費來源，未來還要請總務處能協助規劃進行。
- (3)原本是推動學生參與考取證照，因學習容易，所以推動行政同仁一起參與。同仁參與度和通過率都很高，第一梯次 7 人已全數通過認證。
- (4)今天的網路中斷狀況已經排除，主要還是因為新舊設備的銜接問題，因有同仁不小心插錯網路線而造成迴路。目前設備組已經申請了中華電信的 ADSL 做為備用電路，日後不致因為中央大學斷線，而造成學校網路中斷。

讀者服務組業務報告

- (一) 03/30即將辦理103學年度下學期優質化第二期程第三年子計畫A-2啟動藝術密碼：現代詩的見與不見——兼談羅智成《透明鳥》教師讀書會。
- (二) 04/10將辦理103學年度下學期JUMP! BACKPACKER! 跟著Neo去壯遊——
- (三) 書寫旅行及生命研習，歡迎師生踴躍報名，教師限額20名，學生30名。
- (四) 目前正招募願意領讀班級快樂閱讀之教師，三月中將召開班級快樂閱讀會議，與參與教師交流實施細節與成果呈現方式。

- (五) 配合梅岡風23期出刊，請各處室踴躍提供稿件，稿件請以報導為主，可配合照片；避免單純資料或表格式的內容呈現。
- (六) 積極推廣學生1040315梯次網路讀書會心得寫作及1040330梯次小論文兩項競賽。

六、 人事室報告:

- (一) 本室重申，本校於101年8月13日修訂之「[本校行政人員寒暑假調整辦公時間注意事項](#)」第3項規定，行政人員增加每日中午12:00-13:00為上班時間，以於寒暑假下午得彈性調整補休。請同仁確實依規定遵守辦理，並請單位主管善盡管理督導之責。附件4
- (二) 本校同仁上班時間均應依「公務人員周休二日實施辦法」第2條第1項規定：每日上班時數8小時，每周總工作時數為40小時；另於人事室公告之本校簽到退時間如下：早上：07:50~08:15；中午：12:30~13:15；下午：16:45~17:00，係為同仁可至人事室簽到退時間，請同仁確實依規定遵守辦理。

七、 主計室報告:

- (一) 請各位主任於憑證黏存單上核章時，儘量將職名章的一半蓋在統一發票（或收據）上，以防止統一發票（或收據）被事後抽換。
- (二) 依據國教署主計室104年2月16日通報，為配合推動政府資料開放政策，各校預決算公告之網址（非學校首頁）之網址需完整呈現，若為艾富（即基金會計系統）之查詢系統，須由外界點選連結時，直接進入艾富之「基金預算執行狀況查詢系統」。本案本室業已洽請施主任開放給外界查詢，請同仁配合修改「網路請購系統」上之預設密碼，以增加網路安全性。
- (三) 國教署3月6日通報略以，各校收到教育部（含國教署及體育署）專案型補助計畫資本門補助款（不含委辦計畫），改以「基本」科目入帳，是已請各處室估列105年度中專案型補助計畫資本門補助款送庶務組彙整，也請設備組和庶務組依國教署來函依限上網填報各項資本門表。

參、 散會：11點

國立楊梅高中 104 年度「桃園市高中職博覽會」布展計畫

- 一、活動時間：104 年 3 月至 21 日(星期六、日)。
- 二、活動地點：桃園市立體育館(巨蛋)。
- 三、活動內容：參考[桃園市 104 年度公私立高中高職博覽會實施計畫]
- 四、布展時程：

時間	工作內容	負責單位(人)	備註
1/09	參加高中職博覽會任務說明會	林筱姍主任	
1 月中旬	1. 擬定高中職博覽會布展計畫 2. 確認任務編組以及負責人員 3. 說明各負責人員之任務以及完成時效	林筱姍主任	
1/20 中午前	動態展演內容確定表演社團	李俊傑組長	童軍社旗舞
1/20 中午前	製作 1 分鐘學校簡介影片，以圖檔加字幕為主	教務處	提供國中宣導時播映支影片
1/20 中午前 送資訊媒體組彙整	電子書(請參閱 102 年度的網頁) (1)課程與教學 (2)學生多元學習 (3)教師專業成長 (4)學校特色	劉湘櫻主任 魏燕貞組長 各科科主任	請教務處確認電子書和網站資料內容
1/20 以前	電子書以及學校簡介影片定稿送大溪高中暨上傳至網站	施文賢主任	將檔案燒製成光碟寄送大溪高中
1/28 以前	動態展演節目單、表演音樂、一分鐘精華版光碟送新興高中教務主任	李俊傑組長	提供主辦單位活動說明以及簡介影片
1/28 以前	統一掣據請領動態展演 3000 元補助	李俊傑組長	
3/06	高中職博覽會任務說明會	林筱姍主任	
3/09	召開高中職博覽會行前說明會	林筱姍主任	利用擴大行政會報說明
3 月初	訓練動態表演學生並確認表演者名單	李俊傑組長	
3 月初	訓練宣傳服務同學	范敏如幹事	請李俊傑組長推薦康輔社成員
3 月間	記者會(桃園市市長主持)		請 鈞長出席
3/20 下午	布展(寬 4 米，深 3 米，高 2.5 米)	教務處設計 總務處場佈	總務處 教務處
3/21 09:30	開幕式[輪值人員當天於 08:30 抵達會場]	請各處室推派一至兩名代表	請 鈞長出席
3/22 15:00	撤展	請各處室推派一至兩名代表	總務處 教務處
3/22~	簽請公差及補休等行政事宜	范敏如幹事	

五、布展分工與說明：

- (一)器材準備和運送：請教務處規劃，請總務處定位
1. 大型紅布條
 2. 旗杆和旗座六組。

3. 大尺寸電視機(含電視架)及連接筆電一台。
4. 學校簡介 2500 份，L 型透明夾 500 份，梅岡展風華 200 份。

(二)工作人員輪班：

1. 第一天上午：6 人，學務處*2，總務處*1，圖書館*1，輔導室*2
2. 第一天下午：5 人，學務處*1，總務處*1，圖書館*1，輔導室*2
3. 第二天上午：5 人，教務處*1，學務處*1，總務處*1，人事室*1，輔導室*1
4. 第二天下午：5 人，教務處*1，學務處*1，總務處*1，人事室*1，輔導室*1
5. 搭配志工學生請學務處協助確認名單送輔導室（至少 6 名），出席志工除提供便當並給予敘獎。

6.輪班協助事項：

- A. 協助本校「闖關活動」及認證蓋章（主辦單位尚未公告該活動說明）
- B. 協助回答參觀者的詢問（請事先詳讀本校文宣）
- C. 動態檔案的播放（施文賢主任提供檔案，設備組儲存檔案於工作桌上的筆電）
- D. 指導志工同學協助場地維護或回答問題等相關事宜
- E. 其他臨時事項

(三)動態展演（本校表演時段尚未確知，主辦單位預計三月第二個禮拜發文通知）：

1. 表演學生：請學務處逕予敘嘉獎一次。
2. 帶隊：請學務處派師長帶隊往返，並注意路行之安全。

(四)闖關認證：提問來訪者文宣內容乙題，來訪者回答問題後認證蓋章。

(五)電視播放：以教務處所蒐集到的動態檔案為運用，適時播放。

(六)午餐：兩天中午主辦單位提供十個便當可領取，另有不足以學校經費申請。

(七)各輪班人員請協調攜帶相機進行活動攝影，返校後請將檔案提供予輔導室，揀選五到六張特色照片即可。

六、桃園市高中職博覽會輪班教職同仁依實際出席值班時數由輔導室統一簽請補休。

七、其餘事項俟來文及視需要再補充。

八、本計畫經籌備會討論後陳 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桃園市 104 年度公私立高中高職博覽會實施計畫

附件二

103 年 9 月 23 日第一次籌備會議決議
103 年 10 月 14 日第二次籌備會議決議
103 年 11 月 19 日第一次工作小組會議決議
103 年 12 月 3 日第三次籌備會議決議

- 一、依據：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7 日桃教中字第 1030072424 號函辦理。
- 二、活動主題：
國門之都大桃園 教育適性路多元
- 三、目的：
 - (一)藉由本活動讓國中學生、家長了解本市各高中高職學校特色及辦學方向，進而增加未來選校、選科參考資訊。
 - (二)啟發學生多元智能、性向與興趣，引導學生適性發展。
 - (三)透過網路資訊科技結合實體相互觀摩，讓本市市民更加認識本縣各高中高職。
- 四、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五、承辦單位：
 - (一)特色展示組：教育局
 - (二)行政典禮組：觀音高中(行政規劃、籌備會、說明會、記者會、開幕式、有線電視廣告宣傳、羅馬旗及關東旗印製張貼、各國中交通接駁車規劃、經費統籌)
 - (三)網站服務組：大溪高中(活動當日工作人員便當統計發放、網站資料彙整協調)
 - (四)靜態展示組：永豐高中(靜態設攤規劃、國中端車輛調查)
 - (五)動態表演組：新興高中(動態節目規劃)
 - (六)講座規劃組：中壢高商(桃園區免試入學宣導 50 分鐘)
 - (七)活動接待組：啟英高中(記者會及活動日接待工作、記者會活動安排、禮儀大使~金釵)。
 - (八)交通規劃組：桃園農工(出借停車場及環境維護)
- 六、協辦單位：桃園市家長會長協會、桃園市高中小家長會長協會、桃園市公私立高中高職、桃園市公私立國中、桃園創新科技大學、健行科技大學、長庚科技大學、新生醫專、龍華科技大學、桃園市警察局、桃園市交通局、[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
- 七、實施日期：
 - (一)實體博覽會：104 年 3 月 21 日(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104 年 3 月 22 日(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3 時
 - (二)網路博覽會：104 年 1 月 27 日(二)正式啟動
- 八、會場地點與網博網址：
 - (一)實體博覽會：桃園市立運動館(巨蛋) 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一號。
 - (二)網路博覽會：<http://expo.tyc.edu.tw>
- 九、參加對象：本市各國中學生、家長及社區民眾等。
- 十、實施方式：
 - (一)實體博覽會：
 1. 靜態展覽：
 - (1)一校一攤位，各校將課程與教學、學生多元學習展能、教師專業成長及辦學特色，展示拉版方式予以呈現；餘由各校依學校特色自行創意布置展示。
 - (2)各校安排解說教師與學生，現場介紹學校辦學特色，並與參觀國中學生及家長互動、釋疑。
 - (3)設立免試入學服務與諮詢攤位，安排專人進行服務與說明。
 2. 闖關卡認證活動：參訪國中生發放闖關卡，鼓勵學生透過攤位闖關活動，認識各高中高職辦學情況，完成闖關者，由各國中給予獎勵，並得參加摸彩活動。
 3. 動態表演：主舞台區由高中高職提供學生社團特色表演，由新興高中規劃表演時間，另於主舞台區全日播放各高中高職辦學特色影(照)片。
 4. 桃園區入學管道專題講座：由中壢高商規劃邀請專業講師並於 104 年 3 月 21 日上、下午及 104 年 3 月 22 日上午各安排一場 104 學年度桃園區免試入學專題演講，讓本市國

中學生、家長清楚知道 104 學年度桃園區的升學管道及方式。

(二) 網路博覽會：

1. 於縣網中心架設專屬網站，長期展示各高中高職學校特色及最新資訊。
2. 提供各高中高職填報基本資料、辦學特色、招生科別等資訊，供學生、家長查詢及規劃未來升學進路。
3. 規劃各校辦學特色電子書，以利親師生迅速瞭解、認識縣內各優質公私立高中高職。

十一、經費：本計畫活動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專款補助，經費概算詳如附件。

十二、成果展現：

- (一) 透過媒體介紹、報導，展現博覽會成果。
- (二) 實體博覽會結束後，將活動剪影與學生心得置於網博網站長期宣傳。
- (三) 高中高職回報實體博覽會參加成果(到訪人數、照片、服務學生心得 2-4 份)
- (四) 國中端回報網路及實體博覽會參加成果(實體博覽會到訪人數、照片、參訪學生心得 2-4 份，網路博覽會使用說明會照片、使用學生心得 2-4 份)

十三、獎勵：

- (一) 主辦單位、承辦學校及籌備委員會辦理本項活動相關人員，由權責單位依規定辦理獎勵事宜。
- (二) 協辦高中、高職與國中學校辦理本項活動相關人員，由權責單位依規定辦理獎勵事宜。
- (三) 高中高職動態表演學生、國中實體博覽會參加學生與心得撰寫優良學生，請校方予以獎勵。

十四、本計畫經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定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者，得修正補充之。

一、博覽會辦理時間：104 年 3 月 21 至 22 日(星期六、日)。

二、辦理地點：桃園市體育館(巨蛋)

三、辦理方式：

(一) 靜態攤位展示

(二) 動態活動展演

(三) 十二年國教多元入學宣導專區

(四) 高中職五專招生宣導網路博覽會

四、各活動學校須準備工作：

(一) 靜態攤位展示：

1. 各校靜態攤位規畫以寬 4mX 深 3m 高 2.5m 的隔板區格，各校可於隔板上張貼海報進行布置。

2. 每校攤位提供長桌 2 張(180cmX60cm)及塑膠椅 4 張。

3. 除基本配備外，請各校於此範圍內自由發揮，可將學校特色、學生教學成果、國際教育成果等，透過關東旗、學校簡介及紀念品等予以介紹。

4. 靜態攤位位置以抽籤決定，抽籤日期另定。

5. 各校攤位可規劃 4 位教師及 6 位學生做為靜態攤位展示區的說明人員。(每天中午提供 10 個便當，11:30 至服務台領取)

6. 各校進入展場進行布置時間另行公告，車輛可停放在桃園農工。

7. 本次靜態展示攤位由永豐高中負責，攤位配置規劃(視簽約合作廠商確定後定案)，確認後將請永豐高中另行通知各校進行攤位抽籤事宜。

(二) 動態活動展演：

1. 請各校將學生多元學習表現或特色社團成果，經由動態活動展演予以呈現。

2. 各校請準備一個動態活動展演，時間長度 5~7 分鐘，切勿超過 7 分鐘。

3. 各校補助 3,000 元，原始憑證留校備查，統一摺據寄送觀音高中郭宗裕主任收。本補助僅能使用於表演活動之材料費、租賃服裝等費用，不得做為工讀金。(國立及私立學校將連同原始憑證繳回觀音高中)

4. 請各校將動態活動名稱、表演時間長短、表演 CD 音樂、串場表演節目介紹詞及一分鐘表演節目精華版等資料(如附件)燒錄成光碟，於 104 年 1 月 28 日將上述資料寄至新興高中教務處金海鑫主任收。

5. 主舞台長寬高 18m X 6.3m X 0.9m。

6. 動態活動原則上不規劃彩排時間。

(三) 網路博覽會部份：

1. 網站提供各校一位管理者帳號，請各校指派一人，並且 email 向 dustchen@gmail.com 陳穩燦聯絡獲取帳密，並獲得操作協助。

2. 各校應上傳招生宣導資料部份如下：

(1) 橫幅 BANNER 1 張，寬度 980px 以上，高度 240px

(2) 學校簡介相片 2-4 張(4:3 橫式 800px:600px 以上)

(3) 每個招生科/班 2 張相片(4:3 橫式)

(4) 學校招生簡介 A4 直式 4 頁 PDF 格式，合併為一檔。內容包含學校課程與教學、學生多元學習展表現、教師專業成長、學校特色、職業類科介紹等面向。

(5) 2-4 個招生簡介影片，上傳至 YouTube，到本網站貼網址

(6) 1 個招生影片，需上傳至本次活動網站

(7) 20-40 張精選相片(4:3 橫式)

(8) 20-40 張活動花絮相片(4:3 橫式)

3. 補充說明:為各校網頁之美觀考量，除橫幅外，請一律使用 4:3 橫式相片，解析度為 800x600 以上

※請各高中職五專協助於 104 年 1 月 20 日前完成上傳，並將電子書的 PDF 檔及影片檔燒錄成光碟，並寄送給大溪高中輔導室陳穩燦主任。

(四) 其他配合事項：

1. 本活動停車場除原有巨蛋周邊停車場外；另外桃園農工校內共提供 200 個停車位。
2. 本年度巨蛋借用時間為 3/19~3/22，各校場地布置時間將另行公告。
3. 本活動設有總服務攤位：各校需派 1 位老師擔任總服務台輪值服務工作。輪派時間由大溪高中統籌規劃，原則上盡量以高中搭配高職為主，以利家長與學生提問時，能妥切且正確的回答，服務台輪值主要工作如下：
 - (1) 請簽到後穿起工作人員服務背心。
 - (2) 服務台發放物品：闖關卡(備 5000 張，3/20 日前國中生參加部分均已發放至國中端，請酌量發放，發放對象將以 3/22 日之參觀學生為主)、面紙。
 - (3) 請協助說明活動會場布置與活動內容、流程。
 - (4) 請協助進行廣播：大會報告、大會報告.....。
 - (5) 其他臨時性須協助事項。
 - (6) 可尋求穿工作人員背心人員詢問。
4. 3/21 及 3/22 各校攤位負責人員，請於當天上午 08：30 前就位。
5. 3/21 結束時間為 16：00，3/22 結束時間為 15：00。
6. 各校兩天中午皆提供便當(每校 10 個：7 個葷食、3 個素食)。便當領取由大溪高中負責，請各校於活動當日上午 11 時 30 分起依領取時間表至服務臺領取便當，領取時請由一位負責教師簽名領取。
7. 各校貴重物品請自行妥善保管。

國立楊梅高級中學行政人員寒暑假調整辦公時間注意事項

附件四

99.07.15 行政會議通過

100.02.21 行政會議決議修正四、(二) 條文

101.08.13 行政會議決議修正三、四條文

- 一、依教育部 92 年 12 月 22 日台人(二)字第 0920189135 號函、97 年 1 月 23 日台人(二)字第 0970003487B 號函暨 99 年 8 月 9 日教中(人)字第 0990583795 號函辦理。
- 二、寒暑假期間行政人員在全年上班總時數不變之前提下，教育部授權學校因應業務需要依權責調整，得以增列中午時段為服務時間方式，減少寒暑假到班時間，惟寒暑假期間學校仍應維持每日辦公 8 小時。
- 三、本校行政人員於寒暑假以外時間除每日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7:00 為上班時間外，增加每日中午 12:00 至 13:00 為上班時間。
- 四、本案相關配套措施如下：
 - (一) 由於中午為上班時間，全體行政人員應於辦公室內用餐，繼續辦理公務，各單位主管應善盡督導管理之責。
 - (二) 寒暑假期間，在不影響業務運作及不降低行政效率之原則下，調整每日上班時間為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各單位需留置適當人力，避免造成洽公人員之不便或影響渠等權益。各單位輪值人員日期表應事先排定送人事室。如有重要業務須親自處理，雖因調整上班時間而不用到班之人員亦應返校處理業務。
 - (三) 學期結束後一週及開學前一週，應全日上班。
 - (四) 訓練進修、加班補休及休假儘量集中在寒暑假期間實施。
- 五、本注意事項經行政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